

## 進修部學生超修學分申請表

\_學年度第\_\_\_學期

埴 ء	麦 日	誀	:	年	月	日

學生資料				
班級	學號	姓名	聯絡電話	備註

申請超修選課資料					
開課班級	科目名稱	必/選修	學分數	上課時數	上課時間 (含節次)

符合下列資格之學生,可申請加選1至2科目之學分,並得修習較高年級或他系組之課程,請在每學期加、退選時間內提出申請。

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、操行成績各在 80 分以上,體育成績 70 分以上,名次在各系組該年級學生數前 5%以內者 (應檢附成績單)。

① 學生所屬系主任	② 跨系科目主任	⑤ 教務長
	(申請不涉及跨系者,此欄免核章)	
③ 教務組承辦人	④ 教務組組長	

註:1、學生申請資格及限制係依據「嶺東科技大學學則及選課辦法」辦理。

2、務請按標示①②③④⑤順序核章後,持本表送回教務組辦理加選課程事宜。